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文件

普府〔2022〕32号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批准 《普陀区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 检查工作计划》的批复

上海市普陀区应急管理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制定〈普陀区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计划〉的请示》（普应急〔2022〕2号）已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准你局制定的《普陀区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计划》。

请会同有关部门和单位严格按照《安全生产法》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强化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》等法律、法规和文件的要求，依法加强安全综合监管，扎实推进安全隐患整治，有效防止

重特大事故发生，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受控。
特此批复。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
2022年3月21日